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80046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
4F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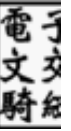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：推廣教育組

承辦人：周珮樺

電話：07-7409350#24

傳真：07-7409383

電子信箱：c89g127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147005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及宣導海報(隨文引入) (60574097_11470058800A0C_ATTCH3. pdf、
60574097_11470058800A0C_ATTCH4. png)

主旨：有關本中心辦理114年「婚前教育~遇見幸福成長團體」，
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未婚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以課程講授及小團體方式混合進行，讓未婚單身者檢視對自己的婚姻價值，學習傾聽與溝通技巧，以為未來健康婚姻奠基。
- 二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114年6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假塔木德酒店辦理(高雄市前金區大同二路23號)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ivWXVa6CNswduKRH9>），額滿將依序遞補。
- 四、凡全勤參與者將獲得電影票一張，歡迎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高雄市

空中大學 1140331



11430205400

議會、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新營電信營運處、中華電信公司南區電信分公司屏東潮州服務中心、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、海洋委員會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南區營運處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

副本：本中心

